一次有目的地的旅行

歪人

從報紙上讀到王璞老師的離職自述，蒙太奇式歸去來辭為十三年的嶺南教書生涯作結，言有盡，意無窮。對於不少報導稱王璞老師為「候鳥作家」，曾打趣說來香港尋根的她相信感受頗深。《阿飛正傳》般的夢魘，飄泊的母題。記得《知更鳥》的代序說王璞老師小說內的人物「沉迷於尋尋覓覓、兜兜轉轉的過程，始終達不到目的，或者忘了目的，或者不知道真正的目的」，相比起那種迷亂與困惑，她毅然辭去教席的決定無疑比她筆下的人物更具勇氣。藝術生於孤寂，死於浮華。當我們意識到抽屜給日常瑣碎事物塞得滿滿的，再翻不了也容不下的時候，難道不需要讓自己好好整理整理，以騰出空間來裝載更重要的東西嗎？對一個作家來說，這東西叫做寫作。

教學與寫作

教了十三年書，都夠了。其實自己一直也想全心全意寫作，只是沒有足夠的經濟支持，在香港，單靠寫作養家是不可能的。這些年來，沒有時間思考，寫出來的東西，都不太滿意。相比起《舒特拉的名單》那些描繪德國二戰的世界級小說、電影，現在國內關於文革的作品仍沒有趕得上的，沒有那麼深刻，沒有從整個人類的生存狀態意義這種角度去書寫文革。所以，作為文革經歷者，自己想努力寫一些比較好的作品。好的作品所需要的是一種好的寫作心態，一種自由的寫作心態，不受任何團體、政治因素，及其它因素干擾。自由的心態非常重要。只要你有工作，就不是最合適。只要你有工作，就會發現不管你做任何工作，只要是幫人打工，就不是自由身。
在嶺南大學的教書生涯裡，最高興的是看到學生有所成績，看到學生經過一學期的課程後文章寫得確實好起來，那是最開心的；而最不開心的是看到學生上自己的課覺得在浪費時間，自己本身也討厭浪費時間，所以上課盡量不說廢話，把課背得緊驟一點，讓他們學到哪怕是一點點新的東西也好。我相信大部份學生還是想學一點東西的，學生想學，老師有責任花大量精力去教他們，所以我不想教了。因為如果我要教的話，我一定要花很多的精力在上面，不然會覺得內疚，今後我就反過來了，把之前專注在教書上的大部份時間和精力轉投在寫作上。因為我做每件事都認真，我知道，如果不這樣就一定不能做好。

閱讀與寫作

王璞老師的講課的確是非常簡練。她也曾經說過想自己變成一本書，想把自己的精華都集結在一本書裡，薄薄的，沒有多餘的篇章，也沒有一句廢話，讓誰讀了都不覺得浪費時間。這種對時間的敏感、對書本的鍾愛，無巧無不巧地與老師所喜歡的作家博爾赫斯（Jorge Luis Borges）

相近。記得博爾赫斯談詩論藝時表示，自己在寫作的時候是不會考慮到讀者，也不會考慮到他自己的，因為讀者，甚至他自己也不過是個想像的角色而已。他只是想盡力傳達自己的心聲，盡量不要搞砸吧。王璞老師對寫作亦有一套自己看法。

真正寫作時，題材並不重要，在生活當中，只要有感覺的都會寫。文革會寫，嶺南大學的教書生涯會寫，各方面的都會寫。一般來說不會寫政論。我只想寫虛構的小說，寫小說是沒有甚麼特別限制的。我這樣說，並不是要強調自由，而是文學本來就應是這樣的。一篇小說，它的主題，題材，結構該是融合在一起的，很難將它們清晰地分開。要是一定要說，自己想表現的是人類的深層狀況，就是在整個人類而言，不只是想寫文革而已。好像余華的《活著》裡那個家庭生活在文革年代，你能夠說它是文革的題材，還是解放的題材嗎？都不能，你只能說它是人類深層的狀態。因為從三十年代寫到文革，寫到現在，絕對不只是文革題材，所以，不能夠這麼清楚區分。譬如，我寫大學生涯，你能說這是教育題材嗎？那只是將人的荒誕處境借用故事來表達，故事只是幌子，只是工具，最重要是藉故事表達對人類荒誕的生存狀態的關心。現在有些文學課，就像中學的一樣，有太多框框。

我對學生的寫作建議是多讀多看。現在學生讀書的風氣很差，很多人說學生該負責，但我認為家長和中小學教師更應該負責。因為讀書的習慣，在小時候較易培養出來，大了就難一點。現在如果同一個故事有電視和書兩個版本，多數人都會選擇看電視。但是，如果領會了看書的好處的話，像我就肯定會看書，有時看了書，還想看看電影或是電視，看後就會覺得不如原著，好像《邊城》那樣，由小說改篇為電影，三次都拍不出原著的味道。要是從小就領略到文學的魅力，便不會浸淫在新的媒體當中，至少，他們會拿些時間去看書。就像我兒子，我在他還未來得及被電視引誘之前，已讓他被書引誘了。所以，我建議家長，趁著孩子三四歲時就應趕快讓他喜歡看書，培養出興趣來，然後，到了他們長大了，縱然喜歡看電視，也不會丟下書本。看書成為一種習慣，一種愛好就好了。

對於那些還沒有建立好讀書習慣的學生，我現在的方法是給他們看些好看易懂的書。我很反對一些中學或大學老師常常給學生讀一些難懂的書，那些作品是他們自己也未必會讀的甚至沒讀懂的，學生當然一讀就怕，又怎能提起興趣去讀呢？我送給學生的最後禮物就是每人一份書單，是自己認為很好看的書，也讓他們看看。譬如，我從小就看的《一千零一夜》，到現在還看。那些書就是很容易看嘛。日本電視節目主持人黑柳徹子所寫的《窗邊的小豆豆》也很好讀，這本書在日本銷量很高，在當地家傳戶曉，是講述一個嚮往自由的小姑娘的成長故事，跟香港的青少年問題有點相似，大家看看也會跟小姑娘有同感。不論是小孩、少年，還是家長，誰看了都喜歡，也能夠從中學到怎樣教育孩子。最重要的是它好讀。本來就沒有閱讀習慣的人，如果一開始就要

他們看博爾赫斯，那只會把他們嚇走。雖然，那也是一些經典，但是初學者最好不要看。我要同學先看毛姆的小說，那都是很引人入勝的故事，你看了就想追看下去，甚至一口氣就把小說看完。這種小說易看、有趣，也不能說它淺，因為它的啟發性很大。還有，世界一流管理大師杜拉克寫的《旁觀者》也是非常好讀的，很好看的散文。他不只是散文寫得很好看，故事性也很強，當中更包含他自己的經歷。總的來說，自己選容易看的書給同學看就是要令他們投入。

作為一個老師，我會鼓勵同學多看各方面的文學，不要專門看某一位作家的作品。譬如說有人喜歡村上春樹，就只看他，那也不好。要寫好的作品，就要甚麼書都看，包括八卦週刊、都有價值，有可取的地方。正如我很喜歡博爾赫斯，喜歡他很多的作品，但也不是全部，他的政治觀念，我就很反對，他認為文學只是遊戲，我非常反對。文學是應該關懷社會，關懷人生的。所以我只是喜歡他某些方面，如他的表達手法。我喜歡史提芬京，但也是某一個方面，如編故事的才藝。他透過恐怖的故事表達自己生活的感受，把他的世界表現出來，我就是喜歡他這點。我覺得每個作家都有值得欣賞之處，有些作品跟自己較為投緣，同時，他們也有跟自己合不來的地方。就像看書，看電影，聽歌，有人喜歡某些作品，有人不喜歡。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愛好。

身份與寫作

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愛好。王璞老師年輕的時候很愛旅行。卡謬說過旅行可以帶領我們返回自我。對於自我的找尋，從王璞老師對於搬家的情結又能否看出些甚麼端倪呢？或許，所謂的自我其實是一種身份認同，人們常說漂泊、流亡、身份、遺忘是移民作家的作品母題。在香港的舞台上上演的不也正常有以上那些母題的變奏嗎？在香港被稱為南來作家，在大陸被標為香港作家的處境，在王璞老師看來只不過是一個狹隘的地域思想。文學世界裡，總有些東西是超越地域局限，而比它更重要的，就是文學的共性。

這次選擇到內地去繼續寫作是因為在內地長大，對內地的生活比較習慣，溝通比較方便，我的廣東話說得不好，說一些複雜的事情就不行。其實在世界各地寫作都和靈感沒多大關係，環境就是只要安靜，全世界都可以。最理想的環境是紐西蘭、美國的鄉村，但是權衡生活習慣甚麼的，還是選擇內地，因為在內地也可以找到很安靜的地方。相對而言，香港就比較吵鬧。

我在大陸投稿時，特別要求不要再被標示為香港作家。不是說只是不想被稱為香港作家，就是被標示為大陸作家我也反對。因為你不能這樣就給一個作家定位。我覺得最重要還是先看他的作品。不論翻譯小說，中國小說，不管哪裡的作品，只要好看就行。像《舒特拉的名單》這是部外國電影，比起國內拍得差的電影，更能得到人們的認同吧！看《舒特拉的名單》，也可喚起相

似的情感，只要做經歷過文革，就一定會想到文革時期發生的事。我覺得人類都有一個共性，是人性，這是不分國籍、年齡、宗教的。所以我認為這樣反而能造成一種融和。其實，各地的作家，都有其優點，這樣去歸類就不太好。內地，香港，台灣都有很優秀的作家，而且，各有各的優秀，有的是共同之處。

徐訏・項美麗・王璞

無論是研究徐訏，一個孤獨的講故事人；還是為項美麗作傳，寫的都是一個永遠要過自己想要過的生活的女人。王璞老師的作品中，總像是滲透著不同性格部份的她。隨著心態改變，或許，王璞老師已經走出了陪著《一次沒有目的地的旅行》的主角們在城市中兜兜轉轉的迷霧，伴著項美麗的節奏，那種特立獨行、我行我素的態度，她說只要不損害他人的幸福，每個人都有權利按照自己的方式去追求自己的幸福的道德原則，展開一段有目的地的旅行。儘管旅行的過程中可能還有很多的不確定，可是，只要目的地明確的話，其他的東西，又算得了甚麼呢？